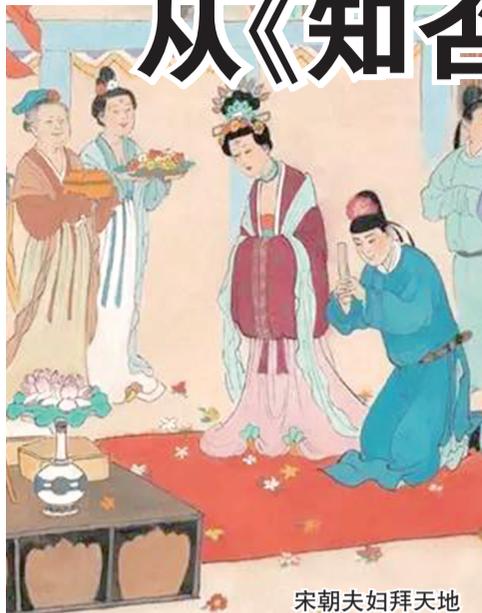


从《知否》看宋朝女性的生存法则

2019年初,以李清照的词命名的电视剧《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热播,它以宋朝女性为主角,以家族争斗为主线,除了给观众尤其是女性观众带来追剧的快感以外,甚至还能贴近历史,让现代人从某些方面了解宋朝人的生活细节以及宋朝女性的生存法则。



宋朝夫妇拜天地

贴近历史：既精致又热闹的宋朝生活

先看看这部电视剧反映了宋朝人的哪些生活细节。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简称《知否》)第一集，盛府公子盛长枫投壶失利，女主角盛明兰上前救场，用高明的技法保住了姐姐盛华兰的聘雁。“投壶”是宋朝上流社会常玩的游戏。

司马光专门写过一本教大家投壶的小册子《投壶新格》，详细介绍了这种游戏的道具和玩法。

《知否》第八集，盛家姐妹三人跟宫里出来的孔嬷嬷学茶道，茶案上摆着小石碾和小石磨，众人烹茶完毕，捧着黑黝黝的茶碗品茶，真实再现了宋朝上流社会的饮茶之道。宋朝其实已出现了类似于现代茶道的泡茶，但上流社会的茶道却跟今天有很大区别，喝起茶来非常讲究：茶不是一片叶子，而是一枚枚小茶砖。喝茶时，要将茶砖烤香、碾碎、磨成茶粉、筛去茶梗，放到建窑出产的黑釉茶碗里，用热水调成糊糊，再续入更多热水，用竹梢做成的仿佛小扫把一样的茶筴搅拌敲击，打成一碗泛着厚泡沫的茶汤。剧中孔嬷嬷品评茶汤，说要把“云脚”调得松些才好喝，正是宋朝茶人常讲的术语。云脚就是指茶汤上层泛起的泡沫，因为在搅拌和敲击过程中形成大量细密小气泡，显得雪白而松软，厚厚堆积在水面上，仿佛天边的白云。

《知否》中还多次出现男女主角去樊楼用餐或从樊楼点外卖的情节。宋朝历史上，樊楼是名气最大也最豪华的酒楼，北宋中叶时转为官营，每年销售酒水五万斤，宋仁宗在位时拥有酿酒权，曾同时给三千家小酒馆供应酒水。北宋灭亡后，樊楼南迁杭州，更名为“丰乐楼”，但因为樊楼名气太大，南宋食客仍称丰乐楼为樊楼。到元朝初年，樊楼还成了所有大酒楼的代称。

小小瑕疵：宋朝不曾有“嬷嬷”，也没什么人打马球

《知否》也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点历史错误。

盛明兰向“宫里出来的孔嬷嬷”学规矩，顾廷烨把“扬州的奶妈常嬷嬷”接

到京城。这部剧里，“嬷嬷”分明是人们对“奶妈”“乳母”的俗称。实际上“嬷嬷”是满语，清朝才流行。宋朝也有奶妈，直接称为“乳母”。如果喊敬称，一般喊“阿母”“阿妈”。宋朝也有“嬷”这个字，但泛指所有老太太，并不特指乳母。

剧中有好几场打马球的戏，男主角和女主角都上场打过。历史上，由于比赛中常有球员被马踩死，唐朝后期禁绝了这项运动，马球演变成了步打球。

宋朝，马球比赛只有在皇帝阅兵时才可能出现，贵族和平民基本已忘记了这项运动。被我们认定为是足球鼻祖的“蹴鞠”，正式和非正式比赛中都不可能让球员骑马上场。宋太宗作为铁杆球迷，亲自制定皇家蹴鞠的比赛规则。

《知否》里搬出清朝才有的嬷嬷和盛唐才流行的马球，在艺术角度上是没有问题的。

明兰读书：宋朝女生可以上学吗？

《知否》犯下的历史错误相当少，整体上呈现了相对真实的宋朝女性生存环境。

第四集，幼年的盛明兰和兄弟姐妹在家塾上学，老师是盛府聘请的庄学究。这样的场景在宋朝士大夫家庭中完全有可能出现。司马光《家范》云：“人皆不可以不学，岂男女之有异哉？”人人都应该读书学习，无论男女。另一部宋人著作《世范》云：“惟妇人自识字算……不然，鲜不破家。”女性掌管家当的话，最好要亲自学习书写和计算，不然会被别人坑惨。《世范》又说：“妇人以有其夫蠢懦，而能自理家务，计算钱谷出入，人不能欺者。”有些家庭阴盛阳衰，丈夫蠢笨懦弱，妻子精明干练，由妻子来掌管家务，管理账本，家业依然兴旺。所以在宋代江南地区，少数大家族会开设“女学”，让女孩从小学习儒家经典和实用的书算之学。明兰嫁入顾家后，除了管理后院奴婢，还要巡行各处田庄，查账本算出入，将财产打理得井井有条，一定程度上要归功于幼年在家庭塾中受到的教育。

宋朝有官办的县学、府学、太学，也有私立的书院，根据《宋史》所载和现有的宋人笔记、信札、墓志铭，尚未见到女生在官学和书院就读的案例。但宋朝士大夫可以自办家塾，请人教授自家女孩，或由学问渊博的父母亲自教导，且极可能也出现在宋朝普通百姓家庭。查《宋会要辑稿》，宋孝宗淳熙元年(1174年)，一个名叫林幼玉的九岁女孩求见皇帝，请皇帝亲自面试，当面背诵四十三篇经书，被宋孝宗封为“孺

人”——本是官员妻子才有资格享有的封号。宋宁宗嘉定五年(1212年)，又有一个名叫吴志端的十几岁女孩参加朝廷举行的“童子科”考试，成绩优异，因为在年龄上造假(本超过十岁，自报十岁以下)，没被录取，宋宁宗“量赐束帛”，赐给她一捆丝绸作为奖赏。试想假如两个女孩没上过学，没受过名师指点，怎能背诵经书和通过童子科考试呢？

无论宋朝多么开放，都属于古代中国，女性读书不可能成为普遍现象，读书读得好的女孩也不可能入朝为官，最多只能进宫做女官。嘉定五年，吴志端参加童子科考试时，就有大臣说怪话：“童子设科，所以旌颖异、储器业也……今志端乃以女子应此科，纵使尽合程度，不知他日将安所用？”国家搞这个童子科，是为了表扬神童、储备人才，吴志端身为女生，也来考试，就算她考得再好，将来能从政吗？国家能用她吗？宋宁宗竟然认为说得有理。

陆游《渭南文集》记录了一件关于李清照的轶事：李清照72岁那年自知大限将至，想把毕生所学传给一个姓孙的十五岁的女孩。结果那女孩“谢不可，曰才藻非女子事”。陆游居然赞颂那个女孩做了最正确的选择。可见，“女子读书无用论”在古代中国的影响有多深。可以推想，像《知否》中明兰姊妹那样有机会在家塾中上学的宋朝女性所占比例一定很低。

门当户对：豪门女孩婚配调查

《知否》第四十一集，明兰和顾廷烨的感情之花结出果实，他们俩的结合，既是男才女貌的典范，也是门当户对的典型。明兰是官家小姐，顾廷烨是侯门公子，双方门第略有高低，但都属于官二代，不是平头百姓家的。

明兰之前爱慕齐衡，但是受到祖母盛太夫人阻拦，因为齐衡是郡主之子，是皇亲国戚，齐府门第比盛府高太多，明兰嫁过去保不齐会受到歧视。

盛太夫人世事洞明，她的阻拦看似蛮横封建，实则很有道理。宋朝士大夫结婚，对“门当户对”四个字看得无比重要，既不会让女儿嫁给平民子弟(除非是已考中进士或即将考中进士的平民子弟)，也不会为攀龙附凤，把女儿送到比自家地位高得多的侯门。

举几个例子：黄庭坚跟江安县令石谅是好友，儿子黄相娶了石谅的

女儿；苏辙跟濮州太守王正路是好友，把二女儿嫁给王正路的儿子王适；苏辙的叔父苏焕与同年进士蒲师道交好，儿子苏迥娶了蒲师道的女儿；苏东坡跟欧阳修结为忘年交，儿子苏迥娶了欧阳修的孙女；在范仲淹之前驻守陕西边境的大臣范雍与朝中大佬韩亿是死党，把女儿嫁给了韩亿第四个儿子韩绛……

宋仁宗皇祐三年(1051年)，开封富商李绶与皇族赵承俊结成儿女亲家。搁到今天，一方有钱，一方有势，算得上门当户对。但在宋朝，商人的地位有点儿低，所以包公认为这宗婚事“有损国体”，请仁宗皇帝“罢其婚媾，别选德阀”，将婚事强行取消，另外再给皇族儿女挑选门当户对的对象。

包公的父亲包令仪做过县令，包公长大后跟一个县令的女儿订亲。包公的儿子包绶先娶了张田的女儿，后来又娶了文彦博的女儿。张田是包公的门生，做过“权发遣度支判官”，相当于财政部的副司级官员；文彦博是包公的同年，做过“参知政事”，相当于副宰相；而包公则先后任“三司使”和“枢密副使”，相当于财政部长和国防部副部长。一个副部长的儿子娶一个副司长和一个副宰相的女儿，基本上属于门当户对。

包公有两个女儿，分别嫁给王向、文效。王向和文效都是主簿，相当于县级衙门的办公室主任，属于级别很低的文官。但两人学问极好，前程远大。他们娶包公的女儿，属于“未来的门当户对”，就像《知否》里那个先中举人又中进士的平民子弟文廷敬娶盛府小姐且能得到盛老爷的认可一样。

如果一方有钱，一方有地位，在宋朝就属于门不当户不对，有可能造成婚姻的悲剧。苏东坡的父亲苏洵是地主，一生未中进士，为了攀高把女儿苏八娘(苏东坡的姐姐)嫁给同乡进士程家，结果让女儿备受虐待，不到十八岁就死了。苏东坡和弟弟苏辙做官后很多年都与程家交恶。

抛开爱情这种受荷尔蒙与概率支配的主观因素不谈，门当户对确实有很多好处：第一，可以保持并增进双方家庭的资源；第二，可以避免任何一方及其父母受到另一方歧视，进而引发大量的婚姻矛盾；第三，可以减轻任何一方及其父母的精神压力——反正双方的生活圈子、消费层次和精神境界都差不多，谁也用不着羡慕谁，谁也不用不着追赶谁，谁也不用自卑、自怨、羡慕嫉妒恨。

图文来源：北京青年报